

2023 年度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单位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概况

一、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主要职责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的主要职责是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区有关住房保障的政策法规和区政策性住房供应计划；贯彻执行国家、省、市物业专项维修资金的有关政策法规，结合我区实际拟定有关实施办法并组织实施；贯彻执行建筑工程和市政工程建设有关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的规章制度，实施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标准化工作。

二、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机构设置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设 20 个内设机构，分别为办公室、财务审计部、总工室、宣教法务部、综合监督部、信息管理部、建设工程监督一部、建设工程监督二部、建设工程监督三部、建设工程监督四部、工程质量检测部、工程质量检验部、住房建设维修部、住房租售管理部、房产监督管理部、物业及维修资金管理部、预算审核部、决（结）算审核部、建废管理部、场站管理部。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单位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2,950.4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34,334.62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7,346.71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11.1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615.4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280.7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9.43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53,503.14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36,666.6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94,642.90	本年支出合计	57	92,185.3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2,634.44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76.88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94,819.78	总计	60	94,819.78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

收入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94,642.90	87,285.08	0.00	7,346.71	0.00	0.00	11.1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14.05	1,614.0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14.05	1,614.0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75.80	675.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42.61	642.6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95.63	295.6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9.29	279.2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9.29	279.2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79.29	279.29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19.43	119.43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119.43	119.43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119.43	119.4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5,965.85	48,608.03	0.00	7,346.71	0.00	0.00	11.11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9,186.34	11,828.51	0.00	7,346.71	0.00	0.00	11.11
2120105	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管	1,431.43	1,431.4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215.86	215.8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7,539.05	10,181.23	0.00	7,346.71	0.00	0.00	11.11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2,444.89	2,444.8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2,444.89	2,444.8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4,334.62	34,334.6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73.27	73.2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11	公共租赁住房支出	34,261.36	34,261.3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664.28	36,664.2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5,743.54	35,743.5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4.35	4.3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4,780.50	4,780.5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0,958.69	30,958.6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20.74	920.7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60.78	660.78	0.00	0.00	0.00	0.00	0.00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210203	购房补贴	259.96	259.96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 3

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92,185.34	9,439.78	82,745.56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15.41	1,615.41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15.41	1,615.41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75.80	675.8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43.52	643.52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96.08	296.08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0.73	280.73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0.73	280.73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80.73	280.73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19.43	0.00	119.43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119.43	0.00	119.43	0.00	0.00	0.00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119.43	0.00	119.43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3,503.14	6,620.55	46,882.59	0.00	0.00	0.00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6,723.63	6,620.55	10,103.08	0.00	0.00	0.00
2120105	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管	1,431.43	0.00	1,431.43	0.00	0.00	0.00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215.86	0.00	215.86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5,076.34	6,620.55	8,455.79	0.00	0.00	0.00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2,444.89	0.00	2,444.89	0.00	0.00	0.00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2,444.89	0.00	2,444.89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4,334.62	0.00	34,334.62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73.27	0.00	73.27	0.00	0.00	0.00
2120811	公共租赁住房支出	34,261.36	0.00	34,261.36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666.62	923.09	35,743.54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5,743.54	0.00	35,743.54	0.00	0.00	0.0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4.35	0.00	4.35	0.00	0.00	0.00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4,780.50	0.00	4,780.50	0.00	0.00	0.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0,958.69	0.00	30,958.69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23.09	923.09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63.13	663.13	0.00	0.00	0.00	0.00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210203	购房补贴	259.96	259.96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2,950.4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34,334.62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615.41	1,615.41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80.73	280.73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9.43	119.43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48,608.03	14,273.41	34,334.6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6,666.62	36,666.62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87,285.08	本年支出合计	59	87,290.23	52,955.61	34,334.62	0.00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5.1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5.15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87,290.23	总计	64	87,290.23	52,955.61	34,334.62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52,955.61	9,439.78	43,515.8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15.41	1,615.41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15.41	1,615.41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75.80	675.8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43.52	643.52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96.08	296.08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0.73	280.73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0.73	280.73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80.73	280.73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19.43	0.00	119.43
21103	污染防治	119.43	0.00	119.43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119.43	0.00	119.4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4,273.41	6,620.55	7,652.86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1,828.52	6,620.55	5,207.97
2120105	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管	1,431.43	0.00	1,431.43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215.86	0.00	215.86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0,181.23	6,620.55	3,560.68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2,444.89	0.00	2,444.89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2,444.89	0.00	2,444.8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666.62	923.09	35,743.54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5,743.54	0.00	35,743.54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4.35	0.00	4.35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4,780.50	0.00	4,780.5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0,958.69	0.00	30,958.6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23.09	923.09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63.13	663.13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59.96	259.96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312.8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51.13
30101	基本工资	3,587.50	30201	办公费	102.10
30102	津贴补贴	1,262.79	30202	印刷费	2.68
30103	奖金	662.05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1.58
30107	绩效工资	551.46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43.52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96.08	30207	邮电费	30.0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80.73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93	30211	差旅费	3.57
30113	住房公积金	663.1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52.3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49.64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75.80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1.86
30302	退休费	675.8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 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 额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06.75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54.1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39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11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6.6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8,988.65		公用经费合计	451.1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34,334.62	34,334.62	0.00	34,334.62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34,334.62	34,334.62	0.00	34,334.62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 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34,334.62	34,334.62	0.00	34,334.62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0.00	73.27	73.27	0.00	73.27	0.00
2120811	公共租赁住房支出	0.00	34,261.36	34,261.36	0.00	34,261.36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表 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 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32.40	6.01	326.39	257.67	68.72	0.00	330.89	6.01	324.88	256.16	68.72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3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2023 年度总收入 94,819.78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94,642.9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2,950.4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7,109.81 万元，增长 47.7%，主要变动情况：人才租赁房项目补贴和公租房轮候家庭补租增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4,334.6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3,502.46 万元，下降 40.6%，主要变动情况：公共租赁住房保障性回购项目减少。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 7,346.7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922.91 万元，增长 66.1%，主要变动情况：上年度事业收入实际为 7,198.37 万元，调整后检验检测业务收入实际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48.34 万元。

6.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 11.1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1.11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检验实验室废品变卖产生收入。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2023 年度总支出 94,819.78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92,185.34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9,439.7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587.3 万元，增长 6.6%，主要变动情况：工资结构改革变动，导致基本支出经费增加。

2. 项目支出 82,745.5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6,489.71 万元，下降 7.3%，主要变动情况：公共租赁住房保障性回购项目减少。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87,285.0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2,950.4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7,109.81 万元，增长 47.7%，主要变动情况：人才租赁房项目补贴和公租房轮候家庭

补租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4,334.6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3,502.46 万元，下降 40.6%，主要变动情况：公共租赁住房保障性回购项目减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87,290.2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2,955.61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126.4 万元，下降 0.2%，主要变动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4,334.62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34,334.62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政府性基金年初预算下达在主管部门，年中调剂 34,334.62 万元到本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三、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330.89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332.4 万元的 99.5%，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28.32 万元，增长 222.6%。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6.01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6.01

万元的 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6.01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324.8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326.39 万元的 99.5%，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22.31 万元，增长 216.7%，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256.16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257.67 万元的 99.4%，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96.03 万元，增长 326%，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68.72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68.72 万元的 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6.28 万元，增长 61.9%；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

2023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3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因原有公务车辆报废，新增 13 台公务用车购置款 256.16 万元。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6.01 万元，占 1.8%；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324.88 万元，占 98.2%；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6.01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 1 个、累计 1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出国谈

判、工作磋商支出 6.01 万元，主要用于出访日本、新加坡、越南 3 国，开展经贸交流活动。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324.88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256.16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 13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68.72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5 辆，主要用于运送机要文件，业务科室执法执勤，工程管理和巡查等。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无公务接待支出，发生外事接待 0 次，接待人数共 0 人；发生其他国内公务接待 0 次，接待人数共 0 人。主要包括本单位无公务接待支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我单位是非参公事业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内。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683.0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36.9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446.11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474.8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52.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481.69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9.5%。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

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50.3%。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35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7 辆、其他用车 16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综合保障业务用车 16 辆。单价 100 万元以上设备 1 台（套）。

（四）2023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14 个，二级项目 27 个，共涉及资金 43,515.8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3 年度祝龙田教育产业利益统筹留用地项、城市更新招商雍和府配建保障性住房回购项目等 16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34,334.62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我单位未开展重点绩效评价。

组织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 0 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2,955.6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34,334.62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根据财政部门工作安排，有条不紊地进行预算编制、实施过程监控、实施进度管理、年度总结报告等环节，稳步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有效促进部门整体工作按计划实施。

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 94,206.2 万元，执行数 92,185.3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85%。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资金分配管理使用合法合规高效、各方面管理制度健全有效、资金使用基本达到了项目申请时所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具体体现为：1、制定《房屋市政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工作指引（修订）》《宝安区建设工程勘察设计文件监督抽查执法要求》《勘察设计文件监督抽查工作指引》《宝安区建筑住宅舒适性抽查标准》《宝安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抽检工作指引》《中心工程质量安全专业技术委员会管理制度》《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专家管理制度》等七大制度，全面保障工程质量监督制度化、精细化、标准化、专业化。2、完成羊台苑一期、二期保障性住房项目因总包企业破产清算，专业分包公司施工完成后七八年以来合同款支付问题，为企业纾困解难；完成中闽花园项目十多年以来规划验收、产权办理，以及上合花园、满京华云著花园（三期）、华联城市全景花园 3 个保障性住房项目逾期办证问题，解决人民群众急难愁盼的问题。3、面对“苏拉”台风影响，我们坚持提前谋划、即刻部署、狠抓落实，一天内完成区管 238 个工地 25155 人安全转移避险、两天内完成 42291 人顺利返岗和复工，切实把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的责任抗在肩上落到实处。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预算执行率小于 100%；部分项目未完成全年支出进度。下

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进一步加强预算编制，确保完成目标任务。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